

# 深耕法治宣传阵地 讲好司法为民故事

## ——《人民法院报》运用推广工作座谈会发言摘登

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以法为媒·与法同行

编者按 2025年12月30日,《人民法院报》运用推广工作座谈会在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法院召开。人民法院新闻传媒总社、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相关领导,部分北京市人大代表、门头沟区工商联有关负责人及门头沟区人民法院干警代表齐聚一堂,围绕学习贯彻法治宣传教育法、报纸运用推广、法治宣传创新、司法为民实践等议题深入交流,凝聚法治传播合力。现将参会嘉宾的发言进行摘登,敬请关注。



### 我的岗前“必修课”与“启蒙书”

北京市人大代表,北京市门头沟区育园小学教研组长、数学教师 **李红娟**

作为刚接过聘书的人民陪审员“新人”,虽尚未正式履职,但《人民法院报》早已是我的岗前“必修课”与“启蒙书”。当选前,我便常研读

法院报,从陪审制度解读、典型案例剖析,到法官履职手记、司法政策解读,每一个版面都让我对人民陪审员的职责使命有了更清晰的认知。报纸刊载的案件审理细节使我提前熟悉庭审流程与司法逻辑,法官坚守公平正义的故事让我体会司法的严谨与温度,陪审工作经验分享更为我未来履职提供了学习范本。

作为人民教师,三尺讲台是我播撒法治种子的沃土。青少年法治教育是立德树人的重要内容。法院报上那些通俗易懂的普法文章、生动鲜活的法治故事,正是课堂上最鲜活的素材。我常将报纸中的未成年人保护案例、司法为民的暖心故事讲给学生,引导他们知法懂法、感受法治温度,也向学生们介绍法

治建设丰硕成果,激发他们对法治中国的认同感与自豪感。这份报纸不仅是司法工作的宣传阵地,更是全民普法的优质教材。

结合教师与人民陪审员的身份,我提三点建议:一是加大青少年法治宣传力度,开设专属板块,用漫画、小故事、以案释法等贴近青少年认知的形式,助力他们扣好“法治第一粒扣子”;二是更多关注人民陪审员群体,刊发岗前学习指南、履职心得等稿件,让更多人了解人民陪审员制度的价值,推动司法民主建设走深走实;三是拓宽基层推广渠道,与学校、社区、乡村书屋等合作,设立阅读角,让报纸走进千家万户,成为群众学法懂法用法的“良师益友”。



### 聚焦法治建设成果,让法院故事更有深度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 **杨柏勇**

《人民法院报》作为全国法院系统主流舆论阵地,既是传递司法声音、展示法院形象、凝聚法治共识的重要平台,更是干警提升素养、交流经验的重要载体。近年来,北京法院坚持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人民法院新闻传媒总社支持下,围绕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主线,推出系列重大主题宣传报道,首都法院宣传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不断提升。

在此,我提三点建议:一是以报为媒,讲好法院故事,凝聚法治共识。要充分认可《人民法院报》宣传阵地作用,积极报送优质稿件,让首都法院声音传得更开更广。聚焦司法为民实践,挖掘民生故事展现法治温度;聚焦公正司法实践,报道重大案件审理、司法改革等进展彰显责任担当;聚焦法治建设成果,宣传新时代“枫桥经验”、多元调解等创新实践,让法院故事更有深度。

二是以报为鉴,学习他山之石,提升审判质效。要坚持学用结合,将《人民法院报》作为学习交流的平台。通过剖析典型案例拓宽审判思路,提升办案能力;借鉴全国法院创新举措破解工作难题;学习最新法学理论与司法政策,推动实践经验上升为理论成果,形成“实践—理论—再实践”的良性循环。

三是以报为镜,锤炼政治品格,建强法院队伍。要充分依托《人民法院报》作为思想政治建设阵地、职业素养培育课堂的平台作用,引导干警始终坚守和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通过学习优秀文书提升专业素养,学习先进典型事迹锤炼职业操守,弘扬求真务实作风,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过硬队伍。



### 让群众和企业家“看得懂、用得上、记得住”

北京市人大代表,北京灵之秀生态农业专业合作社理事长,北京灵之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北京黄岑小镇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建民**

作为人大代表,《人民法院报》于我而言是一面“法治镜子”。通过这份

报纸,我看到了法院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乡村振兴等工作的全景图,真切感受到司法工作就在身边。报纸中基层法官上门调解、巡回审判、司法救助等暖心故事,让我实实在在感受到司法为民的温度,也对公平正义有了更具体的理解。

对乡村企业家来说,《人民法院报》则是一本实用的“法治工具箱”。报纸刊载的合同纠纷、知识产权、劳动争议等涉企案例,帮我们树立依法经营意识,在合同签订、用工管理等关键环节提前“踩刹车”“设防线”,有效降低经营风险。关于多元解纷、先行调解的报道,让我们掌握了更高效的纠纷化解路径。遇到问题主动寻求法律帮助。报纸上刊载的关于优化营商环境、保护民营企业权益的政策

解读与案例,更让我们感受到国家依法护企的决心,极大增强了我扎根乡村、带动乡亲致富的信心。

结合我的工作,我提三点建议:一是进一步扩大报纸在基层人大代表中的覆盖面,将报纸纳入人大代表学习资料,助力代表更好地了解、监督、支持法院工作;二是面向民营企业和乡村企业家,加大宣传推广力度,让更多民营企业认识《人民法院报》,用好《人民法院报》,把“纸上的案例”变成“企业的教材”;三是优化内容供给,在保持权威性的基础上,多刊发乡村振兴、基层治理、企业发展相关的案例与解读文章,增设法律提示类栏目,用通俗易懂语言讲好法治故事,让群众和企业家“看得懂、用得上、记得住”。



### 讲好新时代首都法院故事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新闻宣传办公室主任 **刘白露**

工作数年,我始终是法院报的忠实读者,也一直努力争取成为一名合格的作者。无论对个人情感还是职业使命来说,《人民法院报》始终是我们法院人心中的“精神灯塔”,能在

上面发表文章,是许多法院人的荣光,而我们正是通过这份报纸,向全社会展现北京法院党建与业务融合发展的成效。更重要的是,它堪称法院新闻舆论工作的“教科书级”范本,其权威性、专业性和引领性,在我们心中不可替代。

北京高院一直高度重视《人民法院报》的订阅推广工作,今年我们已实现全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全覆盖,确保每位代表委员都能收到报纸,我们也正努力让报纸覆盖更多群体、更广岗位。

结合岗位职责,我在这里作三点表态:一是深入挖掘鲜活宣传素材。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提出要“完善司

法公正实现和评价机制”,新闻舆论工作可在“司法公正评价”环节发挥独特作用。我们将以《人民法院报》为阵地,主动发现、精心培育先进典型和典型案例,讲好新时代首都法院故事。二是切实建强新闻宣传队伍。我们既是人民法院报的稿件提供者,还管理着覆盖全市三级法院的通讯员队伍。下一步我们将着力提升这支队伍的专业能力,做到召之即来、来之能战、战之能胜。三是全力做好宣传推广。我们已着手优化订阅推广相关工作机制,未来将进一步扩大覆盖面,推动优质内容精准触达,让法治理念真正走进人心、融入社会。



### 在服务大局、服务企业中发挥更大作用

北京市门头沟区工商联副主席 **牛德江**

《人民法院报》作为司法宣传的主渠道、主阵地,在传播司法理念、解读涉企法规、引导规范经营等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权威作用。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当前,北京正全力推进国际一流营商环境建

设,工商联始终锚定“民营经济人士之家”的定位,与法院系统深化协同联动,构建起“法企共建”“商会调解”等机制,有力保障民营企业合法权益。而《人民法院报》正是这些实践成果的重要传播载体,其刊发的商事审判创新举措、知识产权保护案例、善意文明执行实践,以及涉企政策解读等内容,都转化为企业看得见、摸得着的司法获得感,为稳定市场预期、增强发展信心提供了坚实支撑。

当前首都民营经济发展迎来战略机遇,也面临规范经营、风险防控等挑战,对法治化营商环境的期待更强烈。借此契机,我提出几点建议:一是聚焦企业急难愁盼,深度宣传平等保护市场主体的司法实践,重点解读相关法律法规,助力企业明方向、知边界、强信心;二是拓宽“企业声音”传播渠道,通过专题报道、案例评析等形式,反映企业真实需求,为司法服务精准赋能提供参考;三是深化“法治共建”,联合开展“送法进企”“以案释法”等活动,引导企业树立依法经营、依法治企、依法维权理念。

工商联作为“民营经济人士之家”,将持续发挥桥梁纽带作用,推动法院、媒体与企业良性互动。一方面组织民营企业主动学习报纸权威内容,把司法智慧转化为企业治理效能;另一方面及时收集企业需求建议,协助报社打造更具针对性、实效性的涉企宣传产品。最后,祝愿《人民法院报》越办越好,在服务大局、服务企业中发挥更大作用!

规,助力企业明方向、知边界、强信心;二是拓宽“企业声音”传播渠道,通过专题报道、案例评析等形式,反映企业真实需求,为司法服务精准赋能提供参考;三是深化“法治共建”,联合开展“送法进企”“以案释法”等活动,引导企业树立依法经营、依法治企、依法维权理念。

工商联作为“民营经济人士之家”,将持续发挥桥梁纽带作用,推动法院、媒体与企业良性互动。一方面组织民营企业主动学习报纸权威内容,把司法智慧转化为企业治理效能;另一方面及时收集企业需求建议,协助报社打造更具针对性、实效性的涉企宣传产品。最后,祝愿《人民法院报》越办越好,在服务大局、服务企业中发挥更大作用!



### 法治宣传如徒步,考验脚力与毅力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新闻宣传办公室四级调研员 **张磊**

法院宣传工作与徒步有几点相通之处:首先,二者都考验“脚力”。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强调,要增强“脚力、眼力、脑力、笔力”。徒步需脚踏实地走出去,宣传工作亦然,只有深入一线,才能采

写出鲜活、真实、有深度的报道。在这方面,人民法院新闻传媒总社的各位老师为我们树立了榜样。

其次,都离不开坚韧的“毅力”。宣传工作常面临急难险重任务,在北京防汛救灾关键时期,传媒总社第一时间与我们约稿。我们连夜赶稿后,编辑老师仍一遍遍核对细节,修改至深夜。在传媒总社老师的指导下,稿件一步步臻于完善,这种精益求精的毅力令人敬佩。

再者,都需要风险防控意识。徒步前要评估天气、自身能力与行程匹配度;宣传工作则需做到“添彩不添乱”,在选题、表述、发布等环节进行充分的风险评估。每次投稿《人民法院报》,我们都格外踏实,因为传媒总社

老师会严格把关,确保内容准确、导向正确。这种严谨负责的态度,值得我们每一位基层宣传工作者认真学习。

最后,这是一段充满温暖与光明的征程。在宣传工作中,我们常被故事主人公的事迹所感动,但更多时候,是被记者们与我们同心同行的敬业精神所打动。《人民法院报》不仅是我们的“娘家报”,更是我们的“荣誉簿”。我们以稿件能刊登在《人民法院报》为荣——因为在这里,每一位作者都会被署名、被看见、被尊重,这种对个体价值的认可,极大地鼓舞了我们的工作热情。

作为宣传队伍的一员,我将继续做好内容创作、融媒体协作以及报纸发行等各项工作,与总社同频共振,讲好新时代人民法院故事。



### 在深化运用与精准发力上力求突破

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法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 **张慧琦**

近年来,在人民法院新闻传媒总社的大力支持和北京高院的精准指导下,门头沟区法院始终将新闻宣传工作与中心工作同部署、同推进,依托《人民法院报》这一平台,全方位、多角度、深层次展现京西司法实践的

生动图景。

《人民法院报》为我们提供了展示司法作为的“广阔舞台”。过去几年我院在《人民法院报》上刊发稿件32篇,最高人民法院网刊发稿件15篇,中国法院网发布稿件110篇,短视频《法官老乐的东方解法》荣获最高人民法院第十二届“金法槌奖”微视频二等奖。

《人民法院报》为我们提供了提升宣传能力的“实战课堂”。我们始终倡导宣传干部要“吃透两头”,一头是法院工作实际,另一头就是新闻宣传规律和专业实际。通过建立常态化的报纸研学机制,不仅学“作品”,更研究其背后的“匠心”,学习如何找准新闻眼、构建叙事逻辑、通俗表达专业内容、塑造鲜活典型人物。这种对标学习深刻改

变宣传思维,切实提升了宣传队伍整体能力水平,是我们最珍贵的成长养分。

《人民法院报》为我们拓展了连接司法与民意的“重要渠道”。报纸的传播,不仅在于输出,也在于反馈和引导。通过《人民法院报》这个平台,我们主动将司法过程、裁判规则、治理建议置于更广泛的社会视野下接受检视,收获社会各界的积极反响和宝贵建议,推动工作从单向输出到双向互动、凝聚共识转变。

下一步,我们将在深化运用与精准发力上求突破。一是强化选题策划,打造精品力作。二是提升宣传质效,让司法故事讲得更准、更活、更透。三是拓宽推广维度,让报纸的价值覆盖更多干部与群众。



### 汲取天南海北司法智慧的交流平台

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法院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法官 **周伟勇**

法官办案常遇难题,尤其面对新出台的法律法规、司法解释时——如何将严谨抽象的条文与具体案件结合,怎么把握裁判尺度,如何平衡法理、情理与社会效果,这些问题时常让我陷入思考。还记

得民法典实施初期,我们庭遇到多起超市顾客摔伤的安全保障义务纠纷,法官们对裁判尺度存在分歧。关键时刻,我在法院报看到相关专题解读,文章不仅系统梳理立法本意,还附上了不同地区的典型判例作为参照,这份专业指引瞬间打开了我们的思路,最终作出的判决既符合法律规定,又兼顾了实际情理。

日常工作中,我常因棘手的挑战背负沉甸甸的压力,报纸上那些同行的故事,就成了最坚实的支撑。前阵子处理一起案件时,我卡在关键证据上一筹莫展。茫然之际,我想起曾读过的黑龙江省巴彦县人民法院法官顶着严寒化解一桩拖了30年的土地纠纷的故事,最

终,靠着“四所一庭”联动的不懈努力,让积怨多年的矛盾化干戈为玉帛。那份跨越寒冬的坚守瞬间点醒了我。我不再局限于固有思路,转而学着联动基层力量寻找破局之道。在多方协调下,不仅顺利解决了案件的关键症结,更在处理过程中兼顾了特殊群体的实际需求。

司法工作,不仅需要过硬的业务能力,更需要坚定的理想信念。信息繁杂的当下,法院报始终坚定地传递着法治精神,提醒我们:手中的法槌,一头连着法律尊严,一头连着群众期盼。它让我们坚守司法为民初心,也搭建起全国法官交流平台,让我们能汲取天南海北的司法智慧,不断提升业务素养。



### 传播新时代法治前进的铿锵足音

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法院王平村人民法庭法官助理 **王倩**

自2015年进入法院,十年光阴皆有《人民法院报》相伴。这份报纸,早已是我司法路上的良师益友,见证着我的成长蜕变。《人民法院报》教会我司法人应

有的客观与克制,其刊载的内容政治站位高,尤以案例报道的严谨风格令人印象深刻。法院报聚焦庭审纪实与判决本身,围绕事实认定、裁判说理展开报道,尽显司法媒体的客观克制,这种对司法边界的坚守,长远影响着我对案例、判决的态度。

《人民法院报》更让我读懂裁判文书中的悲悯与深情。在商事审判庭工作期间,我常因整理宣告死亡案件的报纸公告,产生这样的疑问:裁判文书是否只能是冷漠中立的?后来从法院报里我找到了答案。2021年最高人民法院印发《关于深入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裁判文书释法说理的指导意见》后,法院报推出系列报道,清晰阐释了

裁判文书的价值导向,在后期的文章中,也有资深法官谈裁判文书的教化与修复功能,这些裁判文书写作的观点潜移默化地影响到我。

《人民法院报》始终关注基层司法实践,见证着基层法院与干警的成长足迹。从“党群司法服务站”纾解民忧、洪水围困中守护卷宗的担当,到党建引领护航国道109新线建设的实践,法院报用一篇篇报道,生动定格了京西山区派出法庭的工作亮点与干警风采。

十年来,我从法院报的文字里感受到她的脉搏与全国法官的脉搏在同时跳动,可以听到新时代法治前进的铿锵足音,可以看到当代中国法律实践的斑斓色彩和实现中国法治梦想的光明前景。



### 对司法工作理解的“看山三重境”

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法院政治部干部 **康宇**

作为一名从业务条线走出来的新闻宣传新兵,回望职业旅程,《人民法院报》如一盏明灯,陪伴我走过“看山三重境”的成长阶段,让我对司法工作的理解不断深化。

第一阶段是“看山是山”,以报为鉴学实操。初入职场时我对办案流程茫然失措,《人民法院报》成了我的学习手册。法院报报道的一则重庆法官通过村主任搭桥,化解老人抵触情绪的案例,让我深受启发。在处理一起邻里纠纷时,我借鉴文中经验,通过居委会联系当事人亲属安抚情绪,成功敲开当事人心门促成了调解。

第二阶段是“看山不是山”,以报为镜悟初心。《人民法院报》刊载鲍卫忠同志扎根边疆基层司法工作的感人事迹和“不能有半点马虎和懈怠”的履职箴言,深刻指引我在办案时牢记司法为民初心,始终把群众期盼放在心间。面对一批劳动者“失

联”的案件,我摒弃公告立案的简便方式,远赴零下二十多摄氏度的黑龙江乡村寻找当事人,最终查清公司与劳动者互欠款项的隐情,促成双方自动履行,圆满结案。

第三阶段是“看山还是山”,以报为径践使命。我曾一度陷入“自我表扬”的误区,在仔细研读总社报道后,我领悟到司法宣传的核心是凝聚社会法治共识,要用“听得懂、看得见”的生活叙事传递法治温度。于是,我深度重构叙事逻辑,聚焦“矛盾化解、正义实现”的核心主线,深度借鉴总社报道的叙事方法,以亲身参与的案例为素材撰写文章,相关作品获得了网友的点赞。